
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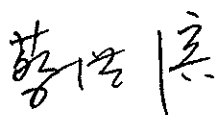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中国境内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，我们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国石化”或“公司”）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师的事项进行了研究，核查了其基本情况，认为其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胜任公司审计工作，未发现其存在违反诚信和独立性的情况。

公司续聘外部审计师得到了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监管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，也未发现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。我们同意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国石化 2023 年度外部审计师。
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3年3月24日)



[蔡洪滨]

[吴嘉宁]

[史丹]

[毕明建]
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3年3月24日)



[吴嘉宁]

[蔡洪滨]

[史 丹]

[毕明建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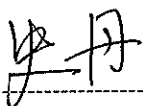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3年3月24日)

[蔡洪滨]

[吴嘉宁]



[史 丹]

[毕明建]
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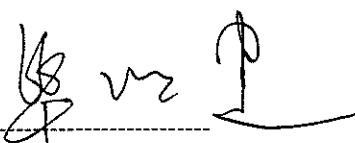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3年3月24日)

[蔡洪滨]

[吴嘉宁]

[史 丹]



[毕明建]